

绥化市农业农村局

绥农函发〔2025〕116号

关于兰西县 2025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补充设计的批复

兰西县农业农村局：

《关于兰西县 2025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补充设计批复的请示》收悉，按照黑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转发下达 2025 年第三批“两重”建设项目清单的通知》（黑发改投资〔2025〕630 号），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建设地点

补充的建设内容建在原批复项目区内。

二、主要建设内容

1. 田块整治工程

水田格田改造 1472.95 亩，田块岸坡防护 2.269km。

2. 灌溉与排水工程

新建机电井 55 眼，配套井房、井泵等附属设施；购置水肥一体化设备 26 台套；排水沟护砌 7.639km；圆涵 14 座，方涵 4 座，过水路面 13 座。

3. 农田输配电工程

高压输电线路 27.588km，低压输电线路 0.825km，变压器及配套 55 台套。

4.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护工程

沟头防护 6 座。

三、投资概算

本次补充设计投资 5742.55 万元。其中，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 5444.70 万元、省级配套资金 297.85 万元。包括田块整治 1467.52 万元、灌溉与排水 3211.75 万元、农田输配电 713.05 万元、农田防护工程 52.38 万元、独立费用 297.85 万元。

本次补充设计后，项目总投资 49906 万元，其中超长期国债资金 47400 万元，省级配套资金 2506 万元。包括田块整治工程 4752.81 万元，灌溉与排水工程 19750.05 万元，田间道路工程 16545.19 万元，农田地力提升工程 3094.82 万元，农田输配电工程 3204.75 万元，农田防护工程 52.38 万元，独立费用 2506.00 万元。

四、相关要求

望接文后，严格按照审定的《兰西县 2025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补充设计》所确定的建设内容和建设标准，严格履行建设管理程序，科学组织施工，确保项目按期发挥效益。

附件：兰西县 2025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补充设计投资概算表

绥化市农业农村局
2025 年 12 月 19 日

绥化市农业农村局

2025 年 12 月 19 日印发

附件：

兰西县2025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补充设计投资概算表

序号	建设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万元)	概算投资 (万元)	备注
	合计				5742.55	
一	田块整治工程				1467.52	
(一)	水田格田改造	亩	1472.95	0.35	509.96	
(二)	田块岸坡防护	km	2.269	422.02	957.56	
二	灌溉与排水工程				3211.75	
(一)	灌溉工程				1552.55	
1	机电井	眼	55	19.57	1076.62	
2	水肥一体化	台套	26	18.31	475.93	
(二)	排水工程				793.05	
1	排水沟护砌	km	7.639	103.82	793.05	
(三)	建筑物工程	座	31		866.15	
1	圆涵	座	14	4.32	60.45	
2	方涵	座	4	7.69	30.74	
3	过水路面	座	13	59.61	774.96	
三	农田输配电工程				713.05	
(一)	高压输电线路	km	27.588	16.56	456.81	
(二)	低压输电线路	km	0.825	10.44	8.61	
(三)	变压器及配套	台套	55	4.50	247.63	
四	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护工程				52.38	
(一)	沟头防护	座	6	143.11	52.38	
五	独立费用				297.85	
(一)	勘测设计费				127.11	
(二)	项目评审费				1.15	
(三)	工程管护费				37.89	
(四)	工程监理费				57.40	
(五)	工程检测费				15.81	
(六)	项目验收费				58.49	